

2022年泉州师范学院纺织与服装学院纺织标准化实验室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QZTCZCC 17

1、签订合同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签订合同时，甲方与乙方应结合招标文件填写相应内容。招标文件已有规定的，双方不得对招标文件进行变更或调整；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

甲方: 泉州师范学院
 乙方: 中研高科(厦门)实验室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招标文件编号为 HZB2022121 的泉州师范学院纺织与服装学院纺织标准化实验室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招标结果,乙方为中标人。现经甲乙双方协商,就以下事项达成一致并签订本合同:

1、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1 合同条款
- 1.2 招标文件
- 1.3 乙方的投标文件、履约保证金、中标通知书。
- 2、合同金额的

包号	品目号	名称	数量	金额(元)	基本需求(品牌、型号技术指标等)	售后服务
合同包1	1	纺织与服装学院纺织标准化实验室	1间	446780.00	详见投标文件	具体条款

3、合同金额
 3.1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拾肆万柒千柒佰捌拾元整(¥446780.00)。

3.2 本合同价格为:乙方按甲方规定条件进行供货,并送达甲方指定地点所发生费用,报价包括运输配送费、安装费、调牛进、技术服务费、培训费、保险费、包括海关、商检(技术监督局检验等)、测试费、进口代理费、海关清关费用、招标文件约定的以及所有可预见的费用。

3.3 在项目实施综合验收前,乙方在运输、装卸、安装等各种环节中产生的事故,包括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事故,概由乙方负责。

4、合同的交付时间、地点和条件:

- 4.1 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 90 天内验收交付使用。
- 4.2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4.3 交付条件:验收合格符合招投标文件和合同要求。
- 4.3.1 一次性交付并安装。



4.3 货物各部分必须是完整的、全新的、功能齐全的；并且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符合招标文件中的规格型号及要求的货物（包括零部件）。

5、 的应符合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具体如下：

6、 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相关条款执行。

6.1 验收标准：符合国家或行业或地方标准）、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等相关文件执行。验收结果符合甲方使用要求。

6.2 验收程序

6.2.1 检验：需提供货物、安装材料、工具和配件的发货清单和计划，发货计划应经采购人可后实施。乙方在设备出厂前，应按设备技术标准规定的检验项目和检验方法进行检验，结果须符合验收标准。乙方应随同货物出具合格证、产地证书、出厂检验报告和质量合格证等，并负责将产品送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

6.2.2 验收：到达交货地点后30天内完成。甲方在设备（含软件）到货后，将按合同附件所交货物进行清点、核对和验收。对货物基本数量与质量进行初步验收（但不作为合格的标准），该验收应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初步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选择换货处理或退货。乙方在收到换货通知之日起30天内对合格的货物处理，逾期乙方需在收到换货通知之日起10天内将货物自行运回，如逾期乙方未退回货物，甲方有权将货物退往法定地址，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6.2.3 验收：在甲方安装地安装、调试和试运行。最终验收（因乙方导致无法验收的情况除外）。乙方应具备验收条件后，乙方应向甲方提出验收请求并准备验收资料及交接报告。甲方收到验收请求后组织验收。验收合格，甲方有权选择通知整改或退换货处理：①选择整改处理的，乙方需在收到通知之日起30天内完成整改，逾期未处理，将按退换货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和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②选择退换货处理的，乙方需在收到通知之日起30天内交付新的产品，逾期乙方未退回货物，甲方有权将货物退回乙方法定地址，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6.4 不邀请其他投标人参与验收。

7、 款项的支付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具体如下：

7.1 款项支付应提供下列资料：采购申请表、采购合同、正式完税税务发票（均加盖财务专用章和资产清单、验收单、入库单。

一流企业 一流管理

(四川)有限公司

10.6 因乙方造成损失的赔偿及合同约定的违约金可由甲方从未支付的合同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11、知识产权

11.1 乙方提供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侵犯甲方关于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任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和责任，乙方因此而导致甲方损失的，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11.2 若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甲方还将按照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具体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12、解决争议

12.1 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2.2 若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不可抗力

13.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15 日内向对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明材料，经对方确认后，方可免除全部或部分违约责任。

13.2 本合同中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洪水、火灾等事件，以及法律法规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的事件。

14、合同条款

14.1 质保服务乙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质量和知识产权纠纷等问题，必须提供保修、包换或维修服务。

14.2 货物安装或维修后，乙方负责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货物的功能、原理、操作与维护等，培训视实际情况另定。

14.3 质保期：乙方设备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为 12 个月。乙方在接到甲方设备故障电话通知之日起 3 天内，质保期自动延长。如故障电话通知之日超过 3 天，质保期自动延长（计算）。

14.4 响应时间：乙方响应时间不得超过 4 小时，检修人员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到达故障地点及时排除故障。技术人员在 12 小时内完成设备恢复正常使用；如果无法恢复，乙方应负责联系厂家技术人员到现场排除故障，乙方人员接到报修后，乙方应提供与设备技术人员在 2 小时内不能排除故障时。

规格、技术指标
正常运行。

14.5 质保期
一旦出现故障，
日内到现场进行

15、其他约定

15.1 合同文

15.2 本合同

15.3 本合同

15.4 本合同

15.5 本合同

改的备品，并

后，乙方需提

需协助甲方进

只收取人员

本合同具有同

事宜，双方可

订之日起生效

条款不能认定

壹份，甲方肆

场完成设备更换及指导工作，以保证实验教学正

应用咨询、技术帮助及维护；设备、软件、系统

，远程不能解决的，乙方派出技术人员 2 个工作

对需要更换的配件以成本价提供。

效力。

充。

生效后如需变更合同条款，须经双方协商同意。

一方提供的格式条款。

方贰份。

甲方	泉州师范学院	乙方	中研高科（厦门）实验室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经营地址	泉州市区东海大街3	经营地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高崎北路 426 号航空自贸广场 2 号楼
单位负责人	屈广清	法定代表人	张在志
委托代理人	张其鹏	委托代理人	张其鹏
联系方式	0595-21532	联系方式	13850006902
开户银行	泉州市丰泽支行	开户银行	兴业银行厦门东区支行
账号	3500167059000262	账号	1295 0010 0100 384337

签订地点：泉州师范学院主校区

签订日期：2022年12月22日